附件3

关于同意XXX同志参加2024年

六安市“政录企用”人才引进报名的证明

六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兹证明 同志 年 月参加工作，现为我单位（1、正式在编在岗人员； 2、“大学生村官”； 3“三支一扶”高校毕业生； 4、特岗教师； 5、“西部志愿计划”人员），经研究，同意 同志参加2024年六安市“政录企用”人才引进报名，特此证明，请接洽！

工作单位（印章）： 具有人事管理权限主管部门（印章）：

2024年 月 日